

23-1.行政執行署聲請拘提之案件數及法院裁准比例

單位：案件數；百分比

年度	項目	對應資料
114	各行政執行分署聲請拘提之案件數	127
	法院裁准之比例	97.64%

說明：法院裁准拘提案件比例 = (法院裁定准許拘提件數 ÷ 各執行分署聲請拘提總件數) * 100%。

23-1.行政執行署聲請拘提之案件數及法院裁准比例

單位：案件數；百分比

年度	項目	對應資料
113	各行政執行分署聲請拘提之案件數	166
	法院裁准之比例	96.95%

說明：法院裁准拘提案件比例 = (法院裁定准許拘提件數 ÷ 各執行分署聲請拘提總件數) * 100%。